

《吴都路与蠡河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主要内容公示

1 基本情况

地块名称：吴都路与蠡河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

占地面积：地块总占地面积约 53203.5 m²

地理位置：地块位于无锡经济开发区华庄街道龙渚社区，南至吴都路，东至蠡河路，西至规划综合公园，北至秀水河，地理位置图如下所示。

地块中心点位坐标：东经 120° 20' 5.54" ，北纬 31° 29' 3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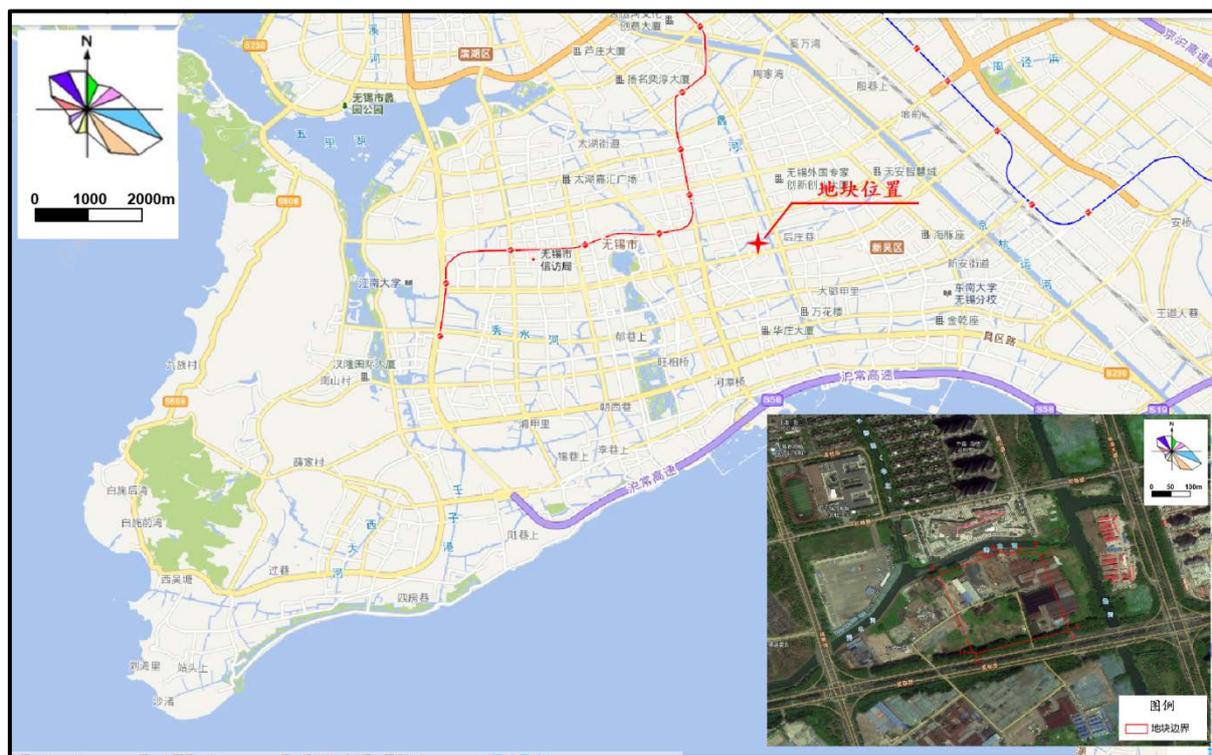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土地使用权人：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无锡经济开发区分局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编制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块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地块内的企业厂房和居民住宅均已进行拆除，地块内部分区域留有原厂房或居民宅拆除后的建筑垃圾，场地有待平整。现场照片如图所示。



图 2 地块现状图

地块土地利用历史情况：地块内 2005 年 2009 年，主要分为企业和居民区，居民区主要分布在地块西南侧，企业主要分布在地块北侧和东侧；2009 至 2012 年，地块主要分为企业和居民区两个部分，两部分位置未发生变化，但相较于上一时间段，居民住宅数量略有减少，东北侧区域增加了厂房，在 2011 年时地块内西北侧的无锡市惠鸿氟材料装备有限公司进行了搬迁，厂房未进行拆除，后期厂房主要进行租赁，进行机械加工等作业生产活动；2012 至 2014 年，地块内西南侧原居民住宅大部分都已完成了搬迁拆除，仅在地块中部留有一两栋居民住宅，北侧的无锡市沃尔得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也进行了搬迁拆除，其余区域未发生明显变化；2014 年 2021 年，地块内分为企业、住宅区和空闲地三部分，地块南侧的空闲地后期作为无锡市园林绿化树枝指定堆放点进行使用，原无锡市沃尔得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区域作为空闲地；2021 年至今，地块内企业厂房和住宅开始逐渐搬迁拆除，现场留有原厂房和住宅拆除后的建筑垃圾。地块内现状为空闲地。

未来规划：根据无锡市滨湖区落霞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BH-THXC-LX2-HQ-8），该地块后续规划为九年一贯制学校用地。

2 报告编制主要内容

该地块位于无锡经济开发区华庄街道龙渚社区，南至吴都路，东至蠡

河路，西至规划综合公园，北至秀水河，地块面积约 53203.5m²。根据《无锡市滨湖区落霞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BH-THXC-LX2-HQ-B)，该地块后续规划为 A33 学校用地。根据《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调查地块属于第一类用地。

调查小组收集了地块历史卫星影像、周边地块地勘报告等资料。走访了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无锡经济开发区分局工作人员、无锡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龙渚社区工作人员和周边居民。根据前期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了解的情况，地块内 2005 年时已分布有无锡友谊工程机械厂、无锡市惠鸿氟材料装备有限公司、无锡市沃尔得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和无锡市鸿运砖瓦机械厂等，南侧分布数栋居民住宅，2012 年时南侧大部分居民住宅已完成搬迁拆除，2014 年至今，地块内的企业厂房和居民住宅已全部完成了搬迁拆除，地块现状为空闲地。地块周边西侧和南侧历史上分布有多家金属制品业企业，农田和居民宅主要分布在地块北侧，中间有秀水河相隔。结合地块内和周边企业的原辅材料、工艺设备和产污情况，识别场地可能存在的潜在污染物类型主要为氟化物、石油烃、甲苯、二甲苯和重金属（锰、镍、铬、铜等）。结合《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同时由于土壤污染状况的复杂性和隐蔽性，出于保守性原则，因此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使用系统布点法加专业判断法相结合，共计布设 25 个土壤点位，5 个地下水点位，1 个土壤对照点和 1 个地下水对照点。送检土壤样品 105 个

（不包括 11 个密码平行样），地下水样品 6 个（不包括 3 个密码平行样）。检测因子为 GB 36600 中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石油烃（C10~C40）、锰、氟化物和 pH 值。

检测结果表明：土壤样品中检出的重金属（锰除外）、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和石油烃均不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锰和氟化物均不超过《污染场地风险评估电子表格》（更新日期：2022.5.31）计算的第一类用地的筛选值。地下水样品检出的砷、锰和氟化物浓度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V 类水质标准。地下水中石油烃检测值满足《上海市建设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综上，该地块不存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后续场地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及健康风险评估工作，可作为学校用地开发利用。